

申請人兼立約定書人(以下簡稱立約人)茲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以下簡稱貴行)申請開設往來帳戶,或/並申請辦理貴行所提供下列服務,願遵守立約人所選擇服務項目之各約定事項及開戶總約定書之約定事項,暨貴行相關業務章則規定與金融慣例辦理。

**※立約人同意嗣後貴行新增或修改本往來帳戶相關服務項目時,應於貴行營業場所或網站公告之,立約人若對約定事項有異議時,得終止本約定書。**

**※開戶總約定書目錄**

第一章、共通約定事項 (GN10008)	
第二章、個別約定事項:	
壹、新臺幣存款一般約定事項 (SG09906)	貳、新臺幣綜合存款約定事項(CP09906)
參、新臺幣定期性存款約定事項(TD09906)	肆、存摺存款申請全行收付約定事項(TT09906)
伍、活期(儲蓄)存款附屬金融卡條款(CA10104)	陸、電話銀行服務約定事項(PH10103)
柒、網路銀行約定事項(WE10103)	捌、電子對帳單約定事項(CA10101)
玖、外匯存款約定事項(FA10008)	拾、輕鬆理財帳戶約定事項(MM10008)
拾壹、黃金存摺約定事項(GO1001108)	

**※立約人申請之服務項目:(申請部分畫√)**

壹、申請新臺幣存款帳戶：  
開立活期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貳、申請新臺幣綜合存款，於轉存指定之定期存款時不另簽具存單。  
 (一) 積存餘額達新臺幣\_\_\_\_\_元以上時，超過部分以\_\_\_\_\_萬元為單位以其倍數自動轉存\_\_\_\_\_個月期之定期存款存本取息儲蓄存款整存整付儲蓄存款，並採機動或固定方式計息。(106)  
 (二) 逐筆通知轉存定期性存款。惟貴行得就本項逐筆轉存定期性存款部分，照原存款之存期、計息方式及貴行規定之適用利率計息，辦理自動轉期(008-42)。  
 (三) 申請得質借 不得質借定期性存款(本項未作選擇視同「得質借」)(108-S1)

參、申請新臺幣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肆、申請全行收付功能，新臺幣外幣  
自選四位數密碼(不得為四個"0"或出生月日)，請於密碼輸入器鍵入。  
由貴行製發一組四位數識別碼作為初始密碼交予立約人使用。

伍、申請卡片種類：  
Combo卡(倘信用卡無法獲發時，則改發晶片金融卡)(115-01)。  
晶片金融卡(115-01)  
VISA金融卡(具簽帳消費功能，交易金額於本存款帳戶內圈存備付。)(115-01)  
 英文(護照)姓名：  
 \_\_\_\_\_  
 年薪\_\_\_\_\_萬元，教育程度\_\_\_\_\_，職業職稱別\_\_\_\_\_。

卡片服務功能：  
消費扣款(限額：每筆3萬元，每日10萬元)(115-25)  
非約定帳號轉帳(110-25)  
跨國交易(115-23)

申請晶片金融卡約定附屬帳號，共\_\_\_\_\_戶（115-11）：  
（附屬帳號與主帳號置於同一張晶片金融卡，如有註銷約定附屬帳號，同意簽蓋該一註銷帳號印鑑或主帳號原留印鑑辦理）。

帳號										請蓋轉出帳號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申請金融卡約定轉入帳號，共\_\_\_\_\_戶（110-21）：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寫，不足部分免填)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陸、(一) 申請使用電話銀行服務（120-21）

依據語音指示辦理語音服務、傳真服務與 貴行未來應業務需要開辦之其他服務，並辦理下列指定轉入帳號之轉帳服務。

傳真資料請傳真至□□□-□□□□□□□□

(二) 1、約定轉出帳號（未成年人及外國人之外匯活期存款往來戶不得為此約定。）

轉出帳號										請蓋轉出帳號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2、約定轉出帳號（未成年人及外國人之外匯活期存款往來戶不得為此約定。）

轉出帳號										請蓋轉出帳號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所填載轉入帳號如為本行帳戶且與立約人為同一戶，該帳號可同時享有語音查詢、傳真服務及其他非轉帳之服務。

※新約定之轉入帳號於受理申辦後次日生效。

柒、申請網路銀行 (121-99) (推廣行員： **【121-03】**)

(一) 使用者名稱：(請自選 6-16 位之英數字，英文字至少 2 位且區分大小寫，不可設定相同的英數字或連號)

(121-01)

(二) 同意 (121-02) 不同意 申請金融 XML 憑證 (未勾選視同「不同意」，倘勾選「不同意」即免填下列扣帳帳號)。載具序號 (本行填寫)：

扣帳帳號											請蓋扣帳帳號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三) 約定轉出帳號 (121-04)

(以外僑居留證開戶者，立約人明瞭外匯轉帳交易僅可於有效期限內為之)

轉出帳號											請蓋轉出帳號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四) 約定轉入帳號 (或本行信用卡卡號) 明細：共 \_\_\_\_\_ 戶 (121-05)

( \* 約定轉入帳號於申辦後次日生效 )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項次	行庫代號	轉入帳號 (由左往右填寫，不足部分免填)
1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2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3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4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5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6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7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8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五) 申請黃金存摺網路交易：(121-30)

約定帳戶	帳號	請蓋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黃金存摺				
買進/回售 台幣存款帳戶 (不含支存戶)				

(六) 短期票券劃撥帳戶帳號：-85- (120-57)

(約定之款項交割帳號須與立約之存款帳號相同)

(七)  約定外匯匯出匯款受款人明細，共 \_\_\_\_\_ 戶：

( \* 本項於受理申辦後次日生效 )

序號	受款人英文名稱／帳號／身分別	受款銀行英文名稱、清算帳號及 SWIFT ADDRESS/地址	幣別	國別
1	戶名： 帳號： 地址：	銀行名稱及 SWIFT ADDRESS (必填)  清算帳號： 地 址：		
	受款人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公營事業 <input type="checkbox"/> 民間			
2	戶名： 帳號： 地址：	銀行名稱及 SWIFT ADDRESS (必填)  清算帳號： 地 址：		
	受款人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公營事業 <input type="checkbox"/> 間			

※立約人英文姓名 \_\_\_\_\_

※立約人英文地址 \_\_\_\_\_

※外匯匯出匯款受款人欄位之資料應以**英文**填寫，並由立約人自行詳細核對。

捌、 申請寄送電子交易之電子對帳單，原實體對帳單請停止寄送 (121-21)。

(勾選本項者須申請電話銀行或網路銀行，且務必於下列填寫電子信箱)

電子郵件信箱：\_\_\_\_\_。

玖、 申請外匯存款業務：

外匯活期存款  外匯綜合存款(二選一)，開戶幣別 \_\_\_\_\_ (未指定者以美元開戶)

外匯定期存款

立約人申請外匯綜合存款，其外匯活存各幣別餘額分別達貴行現行各該幣別外匯定存之最低起存額且轉存額亦達各該幣別外匯定存之最低起存額以上者，得由立約人選擇下列轉存方式轉入本存款之外匯定存：

(一)  自動轉存方式

1. 外匯活存之各幣別餘額分別達各該幣別之保留額以上時，其超過部份立約人同意貴行以轉存額為單位或其倍數自動轉存所約定之外匯定存。〔立約人與貴行所約定各幣別之「保留額」、「轉存額」、「計息方式」(固定或機動計息)、「存款期間」(期間限為一週、二週、三週、一個月、二個月、三個月、四個月、五個月、六個月、九個月、一年之其中一種)〕如次：

幣別	保留額	轉存額	計息方式	存款期間	幣別	保留額	轉存額	計息方式	存款期間

2. 立約人同意如欲變更自動轉存外匯定存之金額、計息方式及存款期間時，應重新填具約定書後再依新約定辦理。

3. 立約人同意如欲就各幣別解除自動轉存方式時，應填具「自動轉存約定解除申請

書」，嗣後貴行即就該等幣別停止辦理自動轉存。

(二)  逐筆轉存方式

由立約人逐筆通知貴行辦理轉存外匯定存手續，俟外匯定存到期時貴行得就本項逐筆轉存定期性存款部份，照原存款之存期、計息方式及貴行規定之適用利率計息，辦理自動轉期。

※立約人可同時圈選 (一) 項及 (二) 項，未作選擇時視同選擇 (二) 項。

拾、 開立輕鬆理財存款帳戶，以新臺幣綜合存款帳戶為主帳戶，約定下列各項服務（以勾選表示），並願遵守各項約定事項：

(一) 新增活期（儲蓄）存款轉存定期性存款依下列 (1) (2) 項方式辦理：

(1)  自動轉存定期性存款：積存餘額達新臺幣\_\_\_\_\_元以上時，超過部分以\_\_\_\_\_萬元為單位以其倍數自動轉存\_\_\_\_\_月期之 定期存款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並採 機動或 固定方式計息 (106)。

(2)  逐筆通知轉存定期性存款。惟 貴行得就本項逐筆轉存定期性存款部分，照原存款之存期、計息方式及 貴行規定之適用利率計息，辦理自動轉期 (008-42)。

(二) 申請  得質借  不得質借定期性存款 (本項未作選擇視同「得質借」) (108-S1)。

(三)  新增證券款項交割存款分帳戶 (801)：

帳號

(四)  新增外匯綜合存款或外匯活期存款分帳戶 (801)：

帳號、開戶幣別【】 (未指定者以美元開戶)。

(五)  新增外匯綜合存款約定如下：

1、 自動轉存定期存款：

(1) 各幣別活存餘額分別達該幣別保留額以上時，超過部分同意以轉存額或其倍數自動轉存定期存款，計息方式分為固定或機動，存款期間以本行牌告為限。

(勾選本項者請續填下表)

幣別	保留額	轉存額	計息方式	存款期間	幣別	保留額	轉存額	計息方式	存款期間

(2) 立約人同意如欲變更自動轉存外匯定存之金額、計息方式及存款期間時，應重新填具約定書後再依新約定辦理。

(3) 立約人同意如欲就各幣別解除自動轉存方式時，應填具「自動轉存約定解除申請書」，嗣後貴行即就該等幣別停止辦理自動轉存。

2、 逐筆轉存定期存款：到期時 轉回外匯活期  依原定存條件及貴行規定適用利率辦理自動轉期 (未勾選時視同依原定存條件及貴行規定適用利率辦理自動轉期)。

(六) 依貴行規定  新增自動申購基金、 新增自動贖回基金； 新增申購及贖回基金順序如後：【】、【】

(倘前順位之基金額滿，則依序逕行申購次一順位之基金，贖回時亦依此順序) (801)

立約人已充分了解「信託資金及費用之計收」內容。

立約人同意基金的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之交付，採立約人自行至 貴行「基金理財網站」 (網址：<http://fund.tbb.com.tw>) 下載取得相關資訊 (財務報告書、公開說明書，或短線交易規定…) 之方式。

(轉介證券業務)

兼營證券經紀商				證券款項交割存款 分帳戶開戶行			
經辦		主管		經辦		主管	

拾壹、申請黃金存摺帳戶

(一)申請全行代購售密碼

(二)申請黃金存摺定期定額投資(117-11)，並約定下列事項：

投資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1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26 日
每次投資金額			

\*黃金存摺定期定額於每次投資時，不論扣帳是否成功，均收取黃金存摺定期定額投資手續費。

\*立約人同意於每次投資日前一營業日於指定帳戶內留存足額投資金額及手續費款項，否則視為當次不辦理投資，貴行無須通知本人。存戶連續 3 次未於指定帳戶留存足額款項，致未能辦理投資，則視同終止本項約定。

投資及手續費款項扣帳帳號	請蓋扣帳帳號原留印鑑	驗印	主管

本約定書(含開戶總約定書)已於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經立約人攜回審閱(合理審閱期間至少五日)，並同意遵守各該約定事項。

此致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申請人兼立約人(即存戶)：

簽章(立約印鑑)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法定代理人/負責人及身分證字號：

新臺幣活/綜存帳號：□□□-□□-□□□□□□

新臺幣定存帳號：□□□-□□-□□□□□□

外匯定存帳號：□□□-□□-□□□□□□

輕鬆理財帳號：□□□-□□-□□□□□□

外匯活/綜存帳號：□□□-□□-□□□□□□

黃金存摺帳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見簽人：

經辦：

驗印：

主管：

茲收到

- 「開戶申請書暨約定書」(版本代號 10104)、「開戶總約定書」(版本代號 10104)  
 其他\_\_\_\_\_

以上共\_\_\_\_\_件如數收訖，恐口說無憑特立此據

此致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領件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